

**上海德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甲方（卖方）：浙江安顺化纤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PO # 202005121023940

乙方（买方）：上海德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上海

**一、产品明细**

| 品名         | 数量            | 单价（含税）      | 合计金额        | 备注 |
|------------|---------------|-------------|-------------|----|
| 黑色阻燃1#涤纶短纤 | 1             | ¥ 2,445.000 | ¥ 2,445.000 |    |
| 合计金额       | ¥ 2,445.000   |             |             |    |
| 备注         | 增值税发票价格       |             |             |    |
| 总金额（大写）：   | 人民币：贰仟肆佰肆拾伍圆整 |             |             |    |

二、质量标准：按照甲方提供的资料为准，乙方确认后发货。

三、包装形式：按照甲方出厂的包装形式。

四、交货时间：7个工作日内发货。

五、交货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虹桥世界中心

六、运输方式以及费用承担：乙方。

七、产品验收：乙方对合同有异议的，须在收到货物的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

八、付款方式：100%款到发货。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本合同字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二、乙方应提供合法的委印手续（未提供的视为甲方原创设计），确保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有版权问题引起法律纠纷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三、其他约定事宜：

| 甲方（卖方）                        | 乙方（买方）                |
|-------------------------------|-----------------------|
| 甲方：浙江安顺化纤有限公司                 | 乙方：上海德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
|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12号路1号 | 地址：上海                 |
| 电话：13868198287                | 电话：17771440402        |
| 法定代表人：null                    | 法定代表人：张丽霞             |
| 日期：2020年05月12日                | 日期：2020年05月12日        |
| 税号：null                       | 税号：91310115312521139H |
| 开户行：                          |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家汇支行   |
| 开户行地址：null                    | 开户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18号   |
| 账号：                           | 账号：121913801010501    |